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二樓
承辦人：吳柏融
電話：02-27208889#8412
電子信箱：hg9830@gov.taipei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561246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生簡章、報名表（43259420_1156124601_1_ATTACH1.pdf、43259420_1156124601_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委辦115年度「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報名資訊，惠請貴機關踴躍報名參訓，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單位。

說明：

一、依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115年5月21日無礙字第1150521001號函辦理

二、為確保本府各機關及本市相關公共建築物〔如：含營業廳之金融機構（G-1類組）、各級學校（D-3類組、D-4類組）、500平方公尺以上住宿式長照機構或護理之家（F-1類組）、政府機關（G-2類組）…等〕之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改善品質，共同建構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友善環境，敬請貴機關及所屬單位踴躍指派機關（構）負責業務人員（如：營繕人員、財產管理人員）對於公共建築物其無障礙設施與設備設置及改善參與培訓講習，俾利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精神。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暨區公所、臺北市政府各二級機關(建築管理工程處除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教育部、衛生福利部

副本：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臺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臺灣建築學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財團法人中華營建基金會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委託「 社團法人臺灣無障礙協會 」

辦理「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

招生簡章

壹、依據：

一、立法院第三屆第三會期第十五次會議修正「殘障福利法」(現為「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 附帶決議（三)「各項公共建築物、活動場所，設置便於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設施及設備，其勘檢工作，應由政府與民間團體共同成立專業團體為之。」應賡續辦理勘檢人員培訓，以導正觀念，擴大參與。

二、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94 年 3 月 31 日營署建字第 09429050811 號函「93 年度無障礙生活環境業務督導檢討會」會議記錄六、綜合結論(十四)略以:「擴大辦理無障礙生活環境宣導及培訓講習工作」。

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內政部 108.1.4 台內營字第 1070820550 號令修正，自 108 年 7 月 1 日生效。

貳、目的：

為落實執行勘驗工作，並加強無障礙環境規劃設計理念，提高建築師、直轄市、縣（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設改善及審查小組成員、工務、社政等單位從業人員規劃、設計、審查之執行能力，並藉觀念溝通、強化因應工作之推動，以落實無障礙環境生活空間。

參、委託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肆、受託單位：**社團法人臺灣無障礙協會**

伍、講習培訓人員資格及參訓優先順序：

一、直轄市、縣（市）及內政部指定之特設主管建築機關之建管人員、社政人員、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成員、開業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機關（學校）營繕工程人員、室內裝修專業設計及施工技術人員等相關從業人員。

二、相關社會福利團體、長期照顧（護）機構從業人員。

三、專科以上學校建築土木營建管理及相關科系畢業，從事無障礙環境規劃設計及施工相關業務者。

四、對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及施工有需求之一般社會人士。

陸、受訓地點、名額及訓練期間：

一、訓練場次、日期及受訓名額：

第 150 梯次（高雄場）：
開班日期：115 年 9 月 17 日、9 月 18 日（星期四・五）
上課地點：高雄楠梓特殊學校 會議廳
（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 211 號）
第 151 梯次（台北場）：
開班日期：115 年 9 月 3 日、9 月 4 日（星期四・五）
上課地點：中國文化大學 APA 藝文中心 大新館 405 教室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27 號 4F）
第 152 梯次（台中場）：
開班日期：115 年 6 月 11 日、6 月 12 日（星期四・五）
上課地點：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願景館 2F 國際演講廳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 362 號 2 樓）

二、每梯次參訓人員以 180 名為原則。（依報名順序，額滿截止）
三、課程總時數為 12 小時（包含 1 小時考試）（詳見課程時數表）。

柒、成績考核：

由受託單位派員駐班督導，每節課均按座次表點名，並不時巡視上課情形，以提高講習效果。

捌、證書核發：

講習合格者（應經結業測驗合格），報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備查後，由「**社團法人臺灣無障礙協會**」發給結業證書。

玖、報名手續：

一、填具報名表（如附件），繳交最近 3 個月內一寸彩色脫帽半身照片（如國民身份證照片之格式）一式 3 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身份證字號。

二、繳交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附件 1）

三、繳交建築師或技師之開業證書或有關識別證、服務證件或畢業證書等影本。（黏貼於附件 2）

四、繳交相關工作資歷證明書。（黏貼於附件 3）

五、填寫具結書。(黏貼於附件 4)

六、繳交匯款影印單。(黏貼於附件 5)

七、填寫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附件 6）

八、費用：

1.一般人員（含建管人員)：新台幣 3,300 元

2.本會回訓學員及開業建築師：新台幣 3,000 元

九、注意事項：

（一）請依右列順序，將報名表件整理齊全後，用迴紋針夾在左上角，請勿折疊。

（二）分親自報名及通訊報名二種

1、報名資料：繳交上述證明文件規格影印本及報名費。

2、報名地點及聯絡電話：

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

(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24 樓之 2)

TEL：(07)241-1100

3、報名費以支票、郵政匯票、匯款單

抬頭「台灣無障礙協會」

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帳號：205-10-66923-8

（三）報名日期：即日起，額滿為止。

（四）報名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五時三十分，國定例假日不受理報名。

（五）各項證件如有不符第伍及第拾之三、四各項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與本訓練班所有之資格認定(包括受訓資格、領證資格等)，並不予退費。

（六）初審核可業經完成註冊手續者，若經複審發現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本班通知限期補件。若於限期內無法補足證件者，本班將取消其受訓資格。

（七）對已完成註冊手續之學員，如因該梯（期）學員過少時，本訓練班將協調其轉班或退費；如該梯（期）學員因故不能參訓，應於上課前 3 天告知延梯次或退費。

（八）學員經錄取通知上課，受訓期間如有冒名頂替上課者，一經查出，撤銷參訓資格，並不再受理報名參訓，不退還已繳交之學費。

拾、最新上課 PPT 將於課程結束後放上網站，如需參考舊資料可至台灣無障礙協會網址 http://www.tdfa.org.tw 勘檢講習-上課講義下載。

拾壹、聯絡方式：

電話：(07)241－1100　傳真：(07)241－3053

聯絡人：陳先生　e-mail: depa92074984@gmail.com

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課程表

（高雄場）高雄楠梓特殊學校 會議廳（高雄市楠梓區德民路 211 號）

委託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

第 150 梯次（高雄場）9 月 17 日 星期四　第一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8：40－9：00	報到	
9：00－9：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一)	傅昭睿
10：00－10：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二)	傅昭睿
11：00－11：5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一）	陳政雄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2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二）	陳政雄
14：30－15：2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一)	謝秋分
15：30－16：2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二)	謝秋分

第 150 梯次（高雄場）9 月 18 日 星期五　第二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8：40－9：00	報到	
9：00－9：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一）	陳淑玲
10：00－10：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二）	陳淑玲
11：00－11：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三）	陳淑玲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2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一）	王武烈
14：30－15：2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二）	王武烈
15：30－16：20	考試	

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課程表

（台北場）中國文化大學 APA 藝文中心 大新館 405 教室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127 號 4F）

委託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

第 151 梯次（台北場）9 月 3 日 星期四　第一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8：40－9：00	報到	
9：00－9：5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一)	楊檔巖
10：00－10：5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二)	楊檔巖
11：00－11：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一)	柯賢城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2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二)	柯賢城
14：30－15：2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一）	陳政雄
15：30－16：2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二）	陳政雄

第 151 梯次（台北場）9 月 4 日 星期五　第二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8：40－9：00	報到	
9：00－9：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一）	廖慧燕
10：00－10：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二）	廖慧燕
11：00－11：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三）	廖慧燕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2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一）	王武烈
14：30－15：2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二）	王武烈
15：30－16：20	考試	

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課程表

（台中場）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願景館 2F 國際演講廳
（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 362 號 2 樓）

委託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

第 152 梯次（台中場）6 月 11 日 星期四　第一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8：40－9：00	報到	
9：00－9：5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一)	謝秋分
10：00－10：50	無障礙建築物相關法規(二)	謝秋分
11：00－11：5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一）	陳政雄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20	無障礙建築物使用者特性及相關設施設計重點（二）	陳政雄
14：30－15：2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一)	柯賢城
15：30－16：2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之管理實務(二)	柯賢城

第 152 梯次（台中場）6 月 12 日 星期五　第二天		
上課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8：40－9：00	報到	
9：00－9：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一）	廖慧燕
10：00－10：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二）	廖慧燕
11：00－11：50	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條文與解說（三）	廖慧燕
11：50－13：30	中午休息	
13：30－14：2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一)	王武烈
14：30－15：20	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實例之探討(二)	王武烈
15：30－16：20	考試	

台灣無障礙協會
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報名表
第　　梯次（　　場）

報名資格(V)	□縣市政府人員	所屬局(科)：　　職稱：
	□縣市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人員	職稱：
	□身心障礙社團	職稱：
	□各級學校	處室：　　職稱：
	□其他	職稱：

照片請繳交： 最近三個月內**一吋**脫帽半身照片 **（彩色、背景白色、一式3張，**背面請填上姓名、身分證字號，**勿自行剪裁**）	姓　　名		出生	年　　月　　日
	身份證字號		障別	＿＿＿＿ □無
	服務機關			
	收據抬頭		統編	
	結業證書寄送地址	□□□□□（**請務必填上郵遞區號**）		
	聯絡方式	TEL：(　　)　　FAX：(　　) 行動電話： E-mail：		
	學歷	□博士 □碩士 □大學 □專科 □高中 □國中		
繳驗證件	□1.照片 3 張（1 吋、白底） □2.身分證影本 □3.畢業證書或服務證影本 □4.工作資歷證明 □5.具結書 □6.繳費收據影本 □7.個資提供同意書			

培訓費：新台幣 3,300 元整

以□支票 □郵政匯票 □匯款 至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高雄分行 代碼 017 帳號 205-10-66923-8

抬頭/戶名：台灣無障礙協會　　TEL：(07)241-1100　FAX：(07) 241-3053 / (07)241-2649

受訓地區(V)	150 高雄場 (9/17-9/18)	151 梯台北場 (9/3-9/4)	152 梯台中場 (6/11-6/12)		飲食習慣	**終生學習時數登錄**（V）
					□葷食 □素食	□公務人員 □建築師 □土木技師 □都市計畫 □結構技師

講習須知	1. 按主辦單位規定：學員須全程親自上課，若有缺課、遲到、早退者，取消受訓、領證及換證資格。 2. 經通知上課，學員無故缺席者，不得要求任何退費。	學員簽名		受理單位核章	出納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1）

身份證影本黏貼處

正　面

（此份請不要縮小）

反　面

（此份請不要縮小）

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2）

建築師、技師之開業證書 或 識別證

服務證件 或 **畢業證書** 影本

請縮小至B5規格並黏貼於此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3）

工作資歷證明書

姓名		職務		
身分證字號				
服務部門				
工作內容				
開業或到職	自　　起至　　共服務　　年　　個月			

上列證明如有不實，願付一切法律責任

證明機構或機關（全銜）：　　（戳章）

負責人：　　（簽名蓋章）

機構或機關地址：

電話：

開業證字號（無則免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4）

具 結 書

本人　　參加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主辦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所附前項證件如有偽造、假造、塗改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所有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並不要求任何退費。

此　據

具　結　人：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5）

匯款單影本黏貼處

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章

附件：招生簡章之報名表之（6）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立書人因參與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委託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以下簡稱 貴會)辦理之「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對於立書人於「建築物設置無障礙設施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期間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立書人同意 貴會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及法規於本次活動各項業務執行內進行蒐集、處理及使用。

2. 本講習蒐集使用立書人的個人資料內容包含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出生年月日、E-MAIL、聯絡電話及通訊地址等。

3. 立書人同意 貴會因講習所需，以立書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立書人的身份，與立書人進行聯絡；並同意 貴會於立書人提供個人資料後繼續處理及使用立書人的個人資料，以利後續活動作業進行。

4. 立書人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或立書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 貴會發現不足以確認立書人的身分真實性、冒用、盜用其他人資料或資料不實等情形， 貴會有權取消立書人講習之參與資格等相關權利。

5. 立書人就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得行使以下權利：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但因　貴會執行相關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 貴會得拒絕之。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7. 立書人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　貴會蒐集、處理及使用立書人的個人資料之效果，不得以 貴會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為由對 貴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

此致

社團法人台灣無障礙協會

☐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立同意書人:　　（請本人親自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